

证券代码：872481

证券简称：泰为股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肖凡
- 会议列席人员：毕虎、陈召华、周艺新、汪太辉、罗军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管理团队编写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总经理执行实施，在 1500 万元额度范围内的理财产品有权进行审批。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投资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审批，由财务部具体实施上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4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31,103.4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022,886.90 元，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及现金流量情况，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2023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31,103.40 元，未分配利润为-17,022,886.90 元，未弥补亏损 17,022,886.90 元，实收股本 24,047,619.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

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泰为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